

# 六安市裕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3 年，我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编制本年度报告，报告中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方面，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裕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系（地址：裕安区政府大楼三楼 312 办公室，邮编：237000，联系电话：0564-3301536）。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一是 2023 年我委全面系统梳理了现有的政务公开信息，及时公开重大项目建设、重要商品服务价格、粮食等农产品价格与收购等热点问题，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的热点民生问题，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晓权和监督权，全年信息公开目录信息更新 609 条。二是强化政策解读，采用股室负责人解读、媒体解读等多种形式，全方位、多角度加以解读，切实提升政策解读内容质量。三是

积极主动对接业务主管部门，以用权公开为导向，重点聚焦权力运行关键环节、关键岗位，结合本单位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进行全面梳理。按目录内容要求对政务信息公开专栏及时更新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修订本单位信息公开指南，载明收费要求、收费标准和答复时限，进一步畅通申请和公开渠道。今年以来，累计办理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邮寄等途径依申请公开信息合计 6 件，已全部按期限答复办结，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务信息管理。**一是建立健全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统计报送等多项政务公开基本工作制度。二是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审核发布机制、保密审核制度等。严格规范信息发布审核流程，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发布“三审制”。三是及时梳理本部门年度规范性文件立改废情况，全年无文件废止，共发布 1 件规范性文件并同步做好规范性文件发布页面规范性工作，补全文件文号、来源等关键要素，提供文件多格式全文下载，方便公众查询使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定期安排网站平台的维护、更新，加强信息公开网栏目建设，及时准确公开机构职能、政策法规、人事信息、财务信息，重点完善政策解读、

重点领域等栏目信息的发布。二是进一步强化留言回应意识，规范办理流程，按时给予答复。今年以来通过市长热线平台办理回复市长信箱、百姓畅言、市长热线等 195 件，未出现逾期办理情况。

**（五）监督保障。**一是规范制度，以制度管人管事，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全体干部职工严格执行省、市、区及局里制定的各项政务公开工作措施，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各股室的年终考核评先评优挂钩。二是接受群众监督。将工作动态、整改清单等在门户网站长期公开，公开发改委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职责、发改工作职能、纪律和监督电话以及工作人员的姓名、职务、职责，接受群众评议、检查和监督。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1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1	0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	1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年来，我委的政务公开工作较上一年度有了很大的提升，一是文件发布规范化管理，经领导审核后的文件必须按照统一字体等格式要求规范发布。二是将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全年工作要点，纳入对委属事业单位、机关股室考核重要内容，为政务公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供组织保障。但与上级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一是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全面性不够，公开信息的时效性仍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政策解读类信息公开方式方法过于单一，还有待于改进和完善；三是宣传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程度，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

在下一步工作中，一是加强委信息公开负责部门与机关内部各股站室中心之间的联系，及时将各股室生成的信息发布到网上，尽量做到信息生成与发布保持同步。二是提高政策发布解读质量。注重运用数字化、图表图解、音频视频等方式，提升政策解读的灵活性与通俗性，通过新闻发布、接受访谈、发表文章等方式做好解读，讲解政策背景、目标和要点。三是强化监督管理，做到责任落实到人。建立行之有效的监督管理制

度，确保政务信息的及时公开和上报。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